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66元人民币（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时股权登记日的应分配股数（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人民币44,475,128.68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照2020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4,447,512.87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人民币234,380,197.48元，减去2019年度实施的利润分配14,223,999.99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260,183,813.30元。

鉴于公司目前盈利状况稳定，为保持长期积极稳定回报股东的分红策略，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分红的有关规定，在保证健康持续发展的情况下，考虑到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现提议公司2020年底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66元（含税）。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2020年年报审计的总股本165,463,488股，扣减公司通过回购专户所持有的本公司股票2,337,300

股(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日披露的《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39),共计163,126,18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照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66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10,766,328.41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公司2020年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例为30.38%。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本公司股份2,337,300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 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年4月16日,公司第三次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全体董事均同意该项议案。

(二) 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董事会提出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多方面因素,符合公司未来经营计划的实施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董事会对于该项预案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盈利水平、未来的资金需求、股东回报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7日